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CK SENG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

激成投資 (香港) 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www.keckseng.com.hk

(股份代號: 00184)

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A 條之規定

本公佈乃由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就未能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0A 條而刊發。

根據上市規則第 3.10A 條，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成員總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符合該規定。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總人數為十一人，其中包括七位執行董事、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少於董事會成員總人數三分之一。

為了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A 條的規定，本公司現致力在實際可行之情況下盡快物色適合之人選並會在適當時候另行發表公佈。

董事會代表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何建源

香港，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建源先生、何建福先生、謝思訓先生、陳磊明先生、余月珠女士、何崇濤先生及何崇暉先生(其替任董事為何崇敬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建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有慶博士、郭志舜先生及王培芬女士。